

天津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2019 年高职扩招专项招生简章

一、 学校性质及概况

- 1、学校名称：天津工艺美术职业学院
- 2、办学类型：公办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
- 3、办学层次：高职
- 4、学校代码：13911（国标）
- 5、招生代码：1217
- 6、学校地址：

主校区：天津市河北区红星路革新道 10 号

分校区：天津市河北区建昌道 41 号

7、学校基本概况：

天津工艺美术职业学院始建于 1959 年，是经天津市政府批准、国家教育部备案的公办艺术类美术高职院校。学院具有坚实的办学基础和雄厚的师资力量，形成独特艺术设计教育的办学格局。学院拥有一支稳定的教师队伍，教授、副教授、讲师等高中级职称人数占教师总人数的 80%。学院占地约 110 亩，图书馆藏书 12 万余册，已成为培养现代工艺美术设计家的摇篮。学院面向本市和全国招生，学制 3 年。为社会各界输送具有较高专业艺术素养和创新能力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技术技能艺术人才。

二、 招生计划及收费标准

学校主动服务区域经济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根据自身办

学条件、专业建设等实际情况，选取发展急需和民生领域紧缺专业制定 2019 年面向天津市退役军人、下岗失业人员、农民工、新型职业农民、在岗人员的招生简章，具体招生专业、招生人数，报送上级主管部门审批并向社会公布。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费 (元/年)	招生 计划	学制	招生对象	备注
540104	建筑室内设计	8000	5	三年	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退役军人，下岗失业人员、农民工、乡村管理干部和新型职业农民等	走读
650102	视觉传播设计与制作	8000	5			
650103	广告设计与制作	8000	4			
650110	展示艺术设计	8000	4			
650111	环境艺术设计（装饰艺术）	8000	5			
650111	环境艺术设计（景观设计）	8000	5			
650125	美术（绘画）	8000	5			
660208	影视多媒体技术	8000	4			
660209	影视动画	8000	5			
650114	包装艺术设计	8000	3			
650121	游戏设计	8000	5			
合计			50			

注：1、具体招生专业、招生人数以上级主管部门审批为准；
2、如政府对当年度学费标准进行调整，以政府文件规定为准。

三、报考条件及报名方式

1、报考条件：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

(2) 具有本市常住户口、蓝印户口或居住证的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退役军人，下岗失业人员、农民工、乡村管理干部和新型职业农民等，以及普通高中阶段毕业生；

(3) 身体状况符合相关要求；

(4) 年龄符合教育部及市教委相关要求，原则上为 18 周岁至 45 周岁。

2、下列人员不得报名：

(1) 普通高中阶段学校的在校生；

(2) 具有高等学历教育资格的高等学校在校生；

(3) 在上一年度参加高校招生考试中利用通讯工具作弊、由他人代替考试或代替他人考试等被认定为考试作弊行为情节严重的考生；

(4) 因触犯刑律已被有关部门采取强制措施或正在服刑者；

(5) 已报名参加 2019 年普通高考、春季高考、三二分段考试等，并被普通高校录取的考生。

3、报名时间及方式：

(1) 预报名时间：9 月 26 日-10 月 25 日

通过微信扫描二维码登记基本信息。



(2) 网上报名时间：10 月 26 日-10 月 28 日

报名工作按照考生自主网上录入信息、现场确认报名信息、报名资格审查的程序进行。考生须登录招考资讯网 (www.zhaokao.net)，进入天津市高职扩招专项考试招生报名系统，根据提示录入报名信息，填报志愿（每个考生只能填报一所志愿院校，每所志愿院校可以填报 2 个符合身体条件要求的

专业)。考生须将报名信息核对无误后提交，并保存好网上报名序号。

(3) 现场确认：10月29日-30日

已履行网上报名手续的考生，持本人网上报名序号、户口簿（或居住证）、身份证等原件，到户籍所在区或单位所在区招办现场确认报名信息。考生现场确认报名信息时，须提供网上报名序号，交验相关证件，进行电子摄像，未进行电子摄像者，一律不得参加考试。考生须按要求认真核对本人报名信息，无误后签字确认，并对本人填报和确认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

报名确认信息完成后，考生须通过报名系统自行打印“考生证”。报名结束后，相关单位将对已报名考生进行资格审核。对于未通过资格审核的考生，学院不予录取。

四、考试安排

1、**考试内容：**面试+美术技能测试，满分200分，其中面试100分，美术技能测试100分。采用开放性试题，考核考生的思想政治品德表现及艺术职业素养，此次考试不收取任何费用。

2、**考试时间：**面试及美术技能考试安排在11月1日至2日上午8:30-11:30，考生可任选一天即可。

3、**考试地点：**天津市河北区红星路革新道10号，天津工艺美术职业学院主校区。

4、**考试需携带材料：**考生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自行打印的“考生证”参加考试。美术技能测试由学校供试卷用纸，请考生自备绘画用品（铅笔、橡皮、画板等）。

5、**免试入学：**

退役军人服役期间取得三等功及以上可以免试入学。

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下岗失业人员、农民工、**乡村管理干部**和新型职业农民取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发的相关专业国家职业资格证书三级及以上（在国家职业资格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网站可以查询验证）可以免试入学。

五、录取规则

1、学院招生录取工作遵循公平竞争、公开选拔、公开程序的原则，执行国家教育部和市招生委员会制定的录取政策以及本简章公布的有关规定；以考生填报的志愿、面试成绩、美术技能测试成绩为主要录取依据，德智体美劳全面考核。专业录取以志愿优先为原则，按照考生面试成绩和美术技能测试成绩总和，从高到低依次排列，择优录取。录取过程中，自觉接受市招生委员会、纪检监察部门、考生和社会各界的监督。

2、根据规定，天津市有关部门将对报名考生进行资格审核及身份界定，对于以虚报、隐瞒或者伪造、涂改有关材料等手段取得资格的考生，一经查实，取消其考试和录取资格。

3、学校在接到市招生主管部门核准备案的录取考生名单后寄发录取通知书，录取通知书以特快专递的方式寄出。

六、新生入学

1、被高职扩招专项考试招生录取的新生须按学校有关要求和规定的期限到校办理入学手续。因故不能按期入学者，应当向学校请假。未请假或者请假逾期者，除因不可抗力等正当事由以外，视为放弃入学资格。

2、我院依据国家有关规定，设立奖学金、助学金等奖助项

目，符合条件的学生可以按规定申请、享受，每生每年最高不超过 8000 元。

3、学校在报到时对新生入学资格进行初步审查，审查合格的办理入学手续；复查中发现学生存在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等情形的，确定为复查不合格，取消其入学资格。

4、学生完成规定学业，经审查达到毕业标准的，颁发天津工艺美术职业学院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专科毕业证书。

七、附则

1、在招生咨询过程中天津工艺美术职业学院咨询人员的意见、建议仅作为考生填报志愿的参考，不属学院录取承诺；同时学校不委托任何中介机构或个人进行招生录取活动，请谨防招生诈骗，任何承诺与我校无关。

2、咨询及录取结果查询方式

网址：<http://www.gmtj.com>

电话：022—26786329

传真：022—26773252

邮编：300250

地址：天津市河北区红星路革新道 10 号

预报名系统，请扫描下方二维码：

